

提起孤独,我们总认为这不是什么好词儿,可是到底什么是孤独?一个人如果就是孤独的话,那两个人难道就不孤独吗?在台湾美学学者蒋勋眼中,华人世界不是孤独太多了,反而是太少了。蒋勋这些年除了做美学的推广,更重要的是,他希望人们能够用一种思辨的态度看待周围的事物,所以他大胆称母爱有时是一种“暴力”,所以他说《百家讲坛》流于表层,他认为琼瑶是被掩盖的假象,不妨来听听他的道理和论述。

姜妍 文

### 关于孤独

#### 人情味有时是一种假象

我1976年从巴黎回到台湾,先是在一家专业美术杂志做主编,然后又在大里教课,教的是美术史美学。后来,我就开始用演讲的方式普及一些这方面的知识,《孤独六讲》就是那个时候完成的。

“孤独”这两个字在汉字里是特别不好的意思,没有父母的孩子是孤儿,没有子女赡养的是独居老人,所以有个词叫鳏寡孤独。可是你同时发现,戏台上有了某种倒挂,皇帝称自己是寡人,这就不再是伦理学中的可怜者,而是变成了有点儿自负的含义,像是庄子“独与天地精神往来”的感觉,有自赏和孤傲在里面。

儒家所讲的孤独,是认为伦理不够完美,但是在这种状况下,最后每个独立的个人是找不到自己的。我十几岁的时候,妈妈每十分钟敲门一次,问你需不需要喝鸡汤,问你需不需要枸杞炖莲子。她是爱我,她害怕我一个人在房间不知道干嘛。人似乎在热闹的人中间才比较安全,最后看起来人际关系很紧密。可是人情味有时候可以变成一种假象,我跟我妈说过,所有的家庭聚会我都不要去,因为都是表层的礼貌应酬碰不到内心,还远不到那个人。

我来讲孤独不见得是反叛传统,而是想说,在21世纪里文化需要撞击,这样才有可能建立起一个华人社会自己的伦理。

### 关于琼瑶

#### 伦理问题是千丝万缕的捆绑

我从上世纪90年代就开始在台湾做关于完成自我的文化推广,到今天来看有没有进步呢?我觉得有。这种事情立刻看是不容易看到结果,总的来讲,进退之间会有一个大的方向,像跷跷板一样,在摇摆中前进。

为什么我觉得还是在进呢?台湾有个我很看重的作家叫邱妙津,她26岁的时候在巴黎自杀了,留下一本《蒙马特遗书》,里面都是信,我第一次看到有女性可以书写得这么直接,大胆谈论身体的欲望,我觉得这是写女性内在、器官上的所有记忆,这几年台湾最好的书,她是我认为进步的东西。

当然这里也有一个问题,如果邱妙津不自杀的话,这些东西还不敢发表?里面太大胆了,用身体书写到痛的地步。这是在台湾上世纪90年代后才出现的,之前就是琼瑶,琼瑶还是很假象的,你看《窗外》写的是掩盖的唯美抒情,描写女学生暗恋男老师,结果这本书出来,那个男老师就被开除了,他什么也没做,只是因为他的女学生爱上他,写了一本书,最后这个人郁郁而终。后来《窗外》拍成电影后却禁演,为什么呢?因为里面写到了琼瑶的妈妈,她妈妈说,如果演这个电影她就自杀。

### 蒋勋简介

福建长乐人。1947年生于古都西安,成长于台湾。台北中国文化大学史学系、艺术研究所毕业。1972年赴法国巴黎大学艺术研究所,1976年返台,曾任《雄狮美术》月刊主编,并先后执教于文化大学、辅仁大学及东海大学,是台湾著名美学学者,有小说、散文、艺术史、美学论述作品数十种。其新作《孤独六讲》《汉字书法之美》日前在大陆出版。



## 蒋勋。美学的本质或是孤独

### 关于《百家讲坛》

#### 对经典的传述远不如从前

我每次到大陆来都会看《百家讲坛》,里面讲的经典都是我从小阅读的经典,经典里其实也有很多拉扯的关系。

比如《论语》里有个故事,说爸爸去偷别人的羊,然后儿子就去告他爸爸,大家都说这个儿子不错,就跟孔子讲,孔子很不以为然地说“父为子隐,子为父隐,直在其中矣。”

我起初听这个故事的时候不明白,以为孔子说的隐是隐瞒,后来才明白,孔子真是了不起,他说的隐是扬善。一个社会到了父亲告儿子、儿子告父亲,到了全部诉诸法律的时候,是蛮可怕的,因为法律之外还有更复杂的人跟人的关系。

孔子思考得很深,他提醒我们,在这个过程中,事情不一定非要这样做。比如说,可以先劝父亲把羊还回去,帮助父亲把坏的部分隐下去,发扬善的部分。可是这个例子如果在今天不仔细分析,只是讲得粗糙,很可能让读者以为,应该帮助家里犯错的人隐瞒。

还有孔子说“父母在不远游”,那你如果拿到哈佛的奖学金要不要走?经典停留在那里其实就是要被挑战的,经典应该是每个人用生命行为去印证。

从这个角度看,我期待下一波的《百家讲坛》不是把经典当成表层浅薄的东西来看,而是可以跟它对话,深层的对话,而且举出很多现代的实例来做对话,我不相信年轻人会对目前这样的传述方式满意很久。

现在的《百家讲坛》对经典的传述,远不如上世纪30年代时的解读。这跟年轻人有段时间没接触经典可能有关系,但是借着这个机会让人们去读原典是好事,接下来就是理解之后的挑战,不然真的没意义。

### 关于萨特

#### 真正的哲学家不仅是论述

我是真的在巴黎街头见过萨特,那个时候他的眼睛已经瞎了,我真的敬佩这个哲学家,什么叫做哲学家?哲学不仅仅是论述时的行为。那时候法国遭遇能源危机,有很多

失业人口,最底层的是从阿尔及利亚北非殖民地来的工人,法国政府想把他们遣送回国,这些人一筹莫展,回去的话他们是没有活路的。我看到萨特走在游行队伍的最前面,尽管他眼睛瞎了,他还是坚持游行,他以此警告政府,这些人是法国繁荣的基础,不能在繁荣时候利用完他们就抛弃。萨特就是这么勇敢的。

当然让我感动的还有萨特与波伏娃的感情,他爱这个女人,可是爱是什么?本质是性的悸动,还是因为两个人可以有整个晚上思维的狂喜?所以这两个哲学家在一起思考后,决定不要那张纸:我们的爱为什么要法律证明?在这个过程中,两个人也各自爱过其他人,因为他们都是自由的个体,但是80多岁的时候,他们还是明白对方是无可取代的,这是最大的爱,需要比较才知道。

### 关于事业

#### 不妨气定神闲、云淡风轻

现在流行一种说法,说做企业用儒家,人在失意的时候用庄子,老年用佛学。要我说,反过来可能好一些。谢安其实就是用老庄打了胜仗,他此前隐居40年,真的是富贵如浮云,没有输赢心态才会打仗。

我自己曾经写过的诗句,“生命的赌桌上,我一定输完才走。”看起来好像很消极,但是正因为有了这个部分,反而走向世俗,所有东西都可以放开享有,花开草长都开心。我自己觉得我是个很开心的人,可是底层上是非常大的虚无,生命到最后是很大的荒凉感,但是这不影响你在片刻里跟每个生命的短暂相处,那个珍惜的当下,是非常非常珍贵的。每个片段加起来才是有意义的,这个也是存在主义要讲的,存在主义并没有终极的东西。

